

南宋「流求」與「毗舍耶」的新文獻

黃 寬 重

一、前 言

中國傳統典籍中，關於「流求」的較早記載，見於隋書「流求傳」（卷八十一）。該傳詳細記錄「流求」的風俗民情，但地理方位不够明確，而中國東南沿海大島中，今日的臺灣和琉球，和該傳的敘述都有近似處，加上缺乏可供佐證的直接史料，使得「流求」的確切方位，引起學界很大的爭論，有人主張「流求」是今日的臺灣，有人則認為「流求」當指今日的琉球羣島。隋代以後，記載有關「流求」的史籍，又大部分抄襲隋書，這種因襲陳說和缺乏史料的現象，更增加了學界的爭議，聚訟紛紜，莫衷一是。

宋代是中國經濟、文化重心南移的時代，尤其在政權南遷後，大量人口的南移，東南經濟文化的持續成長，及財政仰賴市舶益切等諸多因素的配合，使中國傳統大陸性帝國的型態，逐漸減弱，向海洋發展，漸趨積極，¹ 孕育出以泉州、廣州為中心的海外貿易勃興。加以兩浙、閩、廣人才的崛起，造成此一地區文明的昌盛，而印刷術的發達，書籍大量的刊行，豐富了精神生活，擴大視野，也增補了舊說，以爭論頗多的「流求」史料而言，宋代，尤其是南宋的記載，比以前更繁富，學者在討論時，也多從南宋史料中，尋求新的證據。不過，今日的臺灣和琉球，與中國大陸的距離相近，當時又屬化外之地，大海相隔，人跡罕到，在方位上也沒有明確的概念。因此，雖然發現了一些新的史料，仍不能平息爭論。直到今日，任何一說尚難完全為各方所接

1. 李東華：泉州與我國中古的海上交通（臺灣學生書局，民國七十五年元月初版）第三章「南宋元代泉州對外交通的大盛」，頁一三一。

受。²

筆者不是研究琉球史或臺灣史的專家，對中西交通史更是陌生。由於探討南宋歷史時，發現一些可以增補的相關史料，特別抄錄向學界先進請教。南宋史料中，與「流求」相關的「毗舍耶」，也是學界爭論的問題之一，筆者也抄錄一條，以供討論。筆者既非專門研究琉球史、臺灣史與中西交通史，對南宋文獻中出現的「流求」和「毗舍耶」，所指何地，在沒有發現更明確的資料前，不敢妄自確定，只就史料本身所顯示的意義，提出個人粗淺的看法而已。

二、南宋「流求」史料

經過前輩學者的努力爬梳，目前已發現不少宋代「流求」史料。北宋有關「流求」的記載，見於李復撰潏水集卷五「與高叔彥通判」的書信中。陳漢光先生根據這個文件所示的方位，認為「流求」是今日的臺灣。³ 方豪教授則認為「流求」似指今日所稱狹義的琉球，不是澎湖或臺灣。⁴

西元一一二七年，趙宋政權南遷後，南方經濟文化更為發達，泉州成為中國對外海上交通的樞紐，隸籍福建或到福建仕宦的士大夫，對福建泉州附近海域的記載，比以前詳細。較早的記述，有陸游（一一二五至一二〇九）劍南詩稿卷五十九「有感昔日」，及卷八「步出萬里橋門至江上」二首詩中，出現的「流求」史料。這二首詩，約作於宋高宗紹興二十四年（一一五四）以後。詩中所指的「流求」，盛清沂先生以為即指臺灣，⁵ 方豪教授認為無法確定它所指的地方，當為陸游和當時人心目中，東方遠海上許多島嶼的總名稱。⁶

南宋第二次出現的「流求」史料，見於孝宗淳熙九年（一一八二）梁克家（一一二八至一一八七）修纂的三山志中，該志卷六「地理類」海道、塘嶼下原註有關「流求」的記載。資料發現者陳漢光先生認為這件史料，完全採自當地的傳說，不是抄襲

2. 陳漢光：「唐宋時代的流求文獻」，臺灣文獻第二卷四期（民國五十九年十二月二七日），頁一三。

3. 同註二。

4. 方豪：臺灣史（講義，未刊）第四篇「宋代澎湖的開闢和中國主權的建立」，頁二八。

5. 盛清沂：「宋元臺灣史事考」，新時代第十五卷第七期（民國六十四年七月），頁三至四。

6. 方豪：前引書，頁二八至二九。

它作，是少數沒有受隋書影響的「流求」記錄，由其所述的地理方位及實在情況，與臺灣當時的情況相符，是宋代中國人對於臺灣比較正確的知識。⁷

真德秀（一一七八至一二三五）西山先生真文忠公文集，卷八「申樞密院措置沿海事宜狀」中，再次提到「流求」，這個文件是真德秀擔任知泉州後，於寧宗嘉定十一年（一二一八）十一月所上的奏狀。⁸ 曹永和教授和方豪教授都認為文中提到的「流求」當指臺灣。⁹ 其後，到理宗寶慶元年（一二二五年），泉州市舶使趙汝适撰諸蕃志，書中卷上「志國」中有「流求國」條，曹永和教授詳細比對隋書、諸蕃志、宋史、文獻通考中有關「流求」的記載，認為諸蕃志、宋史、文獻通考三書雖詳簡刪節有差，仍多承襲隋書「流求傳」。其中有關位置的記載和隋書不同，及新增毗舍耶資料的部分，可表示宋人的地理知識。¹⁰ 他和盛清沂先生、方豪教授等，都認為「流求」即是臺灣。

以上宋代有關「流求」的史料，有一特色，即當時士人對「流求」的瞭解，側重當地的風俗民情，而「流求」和當時中國大陸的關係，只有「剽掠」的記載，沒有明顯的商業往來。

民國七十年，中國大陸宋史專家朱瑞熙先生，發現了一條北宋有關「流求」的重要資料：著名的書法家蔡襄所著的荔枝譜一書中，記載福州的海商將當地特產荔枝，用船運銷各地的情景。其中有：「其東南，舟行新羅、日本、琉球（原注：一作流求）、大食之屬，莫不愛好，重利以酬之，故商人販益廣，而鄉人種益多」的敘述。蔡

7. 陳漢光：前引文，頁一四。

8. 真德秀：西山先生真文忠公文集（四部叢刊初編本），卷八「申樞密院措置沿海事宜狀」，頁一六一。唯方豪教授置真德秀奏狀於宋理宗紹定五年（一二三二），恐誤。此從曹永和教授之考訂。

9. 方豪教授：前引書，頁三〇，曹永和：「早期臺灣的開發與經營」，見氏著：臺灣早期歷史研究（聯經出版公司，民國七十年七月二版），頁九九。又盛清沂主編：臺灣省開闢資料彙編（臺灣省文獻會發行，民國六十一年七月初版）第二章「宋代本省之開闢資料」頁六五。唯方豪教授之臺灣史與臺灣省開闢資料彙編引真德秀奏狀「澎湖之人，遇夜不敢舉煙，以爲流求國望見，必來作過」之後均作「過字疑有錯簡」（頁六五）。筆者案：「作過」二字乃宋人常用語，如今日之「爲犯」或「爲禍」，而非錯簡。見謝深甫修纂：慶元條法事類（新文豐出版公司影印，民國六十五年四月初版）卷七八「蠻夷門」「蕃蠻出入」中「賞令」條云：「諸蠻夷入界作過，能殺。若獲而本處別有賞者，亦給之。首領仍奏裁」（頁五七九）。又同卷「捕之令」條云：「諸蠻夷入界作過，能殺。若獲者，所屬究治，事因保奏，即意在邀功而引惹生事者，取勘奏裁」（頁五七九）。

10. 曹永和：前引文，前引書，頁八〇。

裏此文寫於宋仁宗嘉祐四年（一〇五九）八月。¹¹這是宋代史籍最早有關「流求」的記載，也是雙方貿易往來的唯一記錄。

筆者所見的南宋「流求」史料有二。

一在宋廬陵胡澹庵先生文集中。胡銓所撰宋廬陵胡澹庵先生文集卷十一「答呂機宜」書中說：

機幕之任甚艱哉，安撫公總統瓊、崖、儋、萬四郡事，臨治所部，方千里之民，以輯陸海外，贊一人承流宣化，而隸府州之山海懸絕，夷獠獷悍。州率邊大海，多島嶼灣澳，舟乘飄風，一日跨萬里，邈不見形影，撫柔一失方，則攢險阨，機勁挽強，相挺爲亂，如蝟毛而奮。又其海外雜國，若耽浮羅、琉球、毛人夷亶之州，如黃龍入貢者，而又有林邑、扶南、真臘、于陀利之屬，東南際天，其地以萬數。蠻商夷賈，舶交鱸鱷之淵。若海外帥得其人，則一邊貼妥，不相漁刦剽奪，無颶霧宵風怪雨發作無節之失，故選帥常難其人。¹²

案：胡銓（一一〇二至一一八〇）字邦衡，號澹庵，江西廬陵人，建炎二年（一一二八）進士，紹興六年（一一三六），以兵部尚書呂祉之薦，應賢良方正、能直言極諫科。八年（一一三八），宋金醞釀和議，十一月，銓上封事，乞斬秦檜、王倫、孫近三人，檜大怒，除銓名，遠謫嶺南。由是忠義之聲、剛直之名揚天下。紹興十八年（一一四八）十一月十五日，由新州（廣東省新興縣）改戍海南島吉陽軍，¹³直到紹興二十五年（一一五五），秦檜死後，才移到衡州（湖南省衡陽）。¹⁴這封書信，爲胡銓謫貶海南島時所作，約爲紹興十八年到二十五年間。現存胡銓著作——胡澹庵先生文集，有二種版本，一是四庫全書本，稱澹菴文集，共六卷。一是乾隆二十二年刊行的宋廬陵胡澹庵先生文集，是三十二卷本（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藏），有道光癸巳（十三年）的再刊本，漢華文化事業公司影印發行。本文見於三十二卷本，不見於

11. 朱瑞熙：「兩宋時期的臺灣」，中國古代史論叢一，福建人民出版社（一九八一年），頁三一八至三二六。

12. 胡銓：宋廬陵胡澹庵先生文集（乾隆二十二年刊本，中研院傅斯年圖書館藏）卷十一「答呂機宜」，頁十六上、下。

13. 李心傳：建炎以來繫年要錄（文海出版社影印廣雅叢書本，民國六十九年六月初版）卷一五八「紹興十八年十一月己亥」條，頁一〇下。

14. 李心傳：前引書，卷一七一「紹興二十五年十二月丙申」條，頁二二下。

四庫的六卷本。文中提到海南島內有夷獠雜處，外則蠻夷商賈交集，統治不易。胡銓另有文字敘述海南島貿易昌盛說：

閩商粵賈，舶交其中，倚聲勢爲亂者，往往而是，又其外若番國，占城、真臘、交趾、扶南、陀婆、大食、倭國、波斯、綠揚、耽羅浮、夷亶、干陁利之屬，以百數。¹⁵

從這二段文字，可以看到海南島在南宋對外貿易上，也有相當地位，「琉球」就是海南島貿易對象之一。「流求」既然在北宋與福州有貿易關係，南宋時和海南島又有商業關係，那麼與距離較近的浙、閩、粵沿海地區，除了剽掠之外，也應當有商業活動。

二在章俊卿所著山堂羣書考索，前集卷六十一「地理門」，夷狄類「東夷」條「辨東夷」中說：

東夷海中之國，獮貊、弁韓、扶餘、日本、倭奴、毛人、蝦夷、女國、琉球。
宋朝至者日本國。¹⁶

案：章如愚，字俊卿，婺州金華人，寧宗慶元中（一一九五至一二〇〇）進士，開禧（一二〇五至一二〇七）初，上疏陳時政，忤韓侂胄（一一五二至一二〇七），罷官歸鄉，結山堂講學，著有羣書考索及文集百十卷。考索一書的分類仿政書，是研究宋代的重要典籍之一。這條資料與現存宋代地圖「華夷圖」相近，雖敘述過於簡單，可知「流求」與弁韓、日本等均爲東夷，宋代沒有入貢中國的記載。¹⁷

三、南宋「毗舍耶」史料

到目前爲止，南宋以前的典籍中，還沒有看到「毗舍耶」的記載。南宋最早看到的資料，殆爲樓鑰（一一三七至一二一三）和周必大（一一二六至一二〇四）二人著書中關於汪大猷（一一二〇至一二〇〇）事蹟的記載，即樓鑰的攻媿集卷八十八「敷

15. 胡銓：前引書，卷一六「送彭子從赴召序」，頁二下。此文約作於紹興二十八年三月。

16. 章如愚：羣書考索（中文出版社影印明正德戊辰年刻本，一九八二年六月初版）前集，卷六一，頁一〇上，總頁四四七。

17. 「華夷圖」成於劉豫政權阜昌七年（一一三六）十月，稱：「東夷，海中之國，獮貊、弁韓、扶桑、日本、倭國、大漢、文身、毛人、蝦夷、女國、流求。宋至者日本」，該圖現藏西安碑林，拓片見於美國Wisconsin大學 Milwaukee 分校，該校贈複製片予本所，藏於傅斯年圖書館。又徐松輯：宋會要輯稿（新文豐出版公司影印，民國六十五年十月初版）「蕃夷門」中亦不見流求朝貢資料。

文閣學士宣奉大夫致仕贈特進汪公行狀」¹⁸ 及周必大文忠集卷六十七「敷文閣學士宣奉大夫贈特進汪公大猷神道碑」。¹⁹ 二文所記「毗舍耶」資料出於同一事蹟，即乾道七年（一一七一），「毗舍耶」蠻剽掠泉州近海的平湖，以及汪大猷在平湖造屋留屯水軍的事情。這是有關澎湖最早的記載。²⁰ 文中的「毗舍耶」究竟是那裡，學界也有不同的意見，最主要的意見有二，一是指臺灣，一是指菲律賓。²¹

此後也有幾條「毗舍耶」的資料。趙汝适諸蕃志卷上「毗舍耶國」條中，指出孝宗淳熙年間（一一七四至一一八九），「毗舍耶」人曾到泉州的水澳、圍頭等村為患，²² 而真德秀在前引「申樞密院措置沿海事宜狀」中，則提到「毗舍耶」人在乾道間（一一六五至一一七三），殺害泉州居民，及設置永寧寨的情形。²³ 此外，馬端臨（一二五四一？）的文獻通考，和宋史「流求」條，也有「毗舍耶」的記載，唯多抄襲自諸蕃志。

從上述宋人有關「毗舍耶」的記載，可以看出當時對「毗舍耶」的認識不及「流求」，言語不通，商旅不行，經常犯閩，及對鐵器的喜好，以竹筏為主要海上交通工具，是「毗舍耶」人的寫照。

筆者發現的「毗舍耶」史料，見於明初楊士奇、黃淮等人所編的歷代名臣奏議。該書卷三百四十九，引孝宗時直寶謨閣林光朝「輪對劄子」說：

往時海外有一種落，俗呼為毗舍耶。忽然至泉州之平湖，此尚在一絕島。續又至北鎮，去州治無二十里之遠。其視兵刃一無所畏，啖食生人，乃如芻豢。每

18. 樓鑰、攻媿集（四部叢刊初編本）卷八八「敷文閣學士宣奉大夫致仕贈特進汪公行狀」，總頁八一〇至八二二。

19. 周必大：文忠集（文淵閣四庫全書本）卷六七「敷文閣學士宣奉大夫贈特進汪公大猷神道碑」，頁一上至一〇下。

20. 黃典權：「李復、梁克家、樓鑰、周必大、汪大淵諸人所記錄之臺澎」；新時代第十五卷七期（民國六十四年七月），頁九至十。又方豪：前引書，頁三〇至三二。曹永和：前引書，前引文，頁九〇至九五。

21. 見盛清沂主編：前引書，第二章「宋代本省之開闢資料」，頁七一至七六。參見梁嘉彬：「宋代「毗舍耶」國確在臺灣非在菲律賓考」，收入氏著琉球及東南諸島與中國（東海大學；民國五十四年三月初版）頁三二三至三三六。

22. 馮承鈞校注：諸蕃志校注（商務印書館史地叢書，民國五十一年九月臺一版）卷上「毗舍耶國」，頁八六至八七。

23. 真德秀：前引書，前引文，頁一六一。

得尺鐵，爭先收拾，所過之處，刀斧鉤鑿，爲之一空。及散走嶺外，殺人爲糧，挾舟而行，出沒水中，猶履平地，潮、惠一帶，莫不戒嚴。此曹禽獸也，初不知所託在何等處，尙能爲吾民之害。²⁴

案：林光朝（一一一四至一一七八）字謙之，福建興化軍莆田人（今福建省莆田），孝宗隆興元年（一一六三），年五十中進士，曾任袁州司戶參軍，知永福縣，廣西提點刑獄，淳熙元年（一一七四），移廣東，二年（一一七五）平茶商軍有功，加直賓謫閣，²⁵召爲國子祭酒，後除中書舍人，知婺州，淳熙五年（一一七八）五月死。²⁶著有艾軒集，見四庫全書本。不過上述引文，四庫本未收，而見於歷代名臣奏議，此書爲明永樂（一四〇三至一四二四）廷臣黃淮，楊士奇等，據宋趙汝愚（一一四〇至一一九六）之諸臣奏議加以增廣，上起商周，下迄元朝，共三百五十卷。書中收錄頗多南宋朝臣奏議，其中不少未見於四庫全書，是研究南宋政治、文化、經濟等重要典籍。

林光朝這件奏劄，約作於淳熙三年（一一七六），他由廣東提刑改任京官時，輪對的劄子，所述的內容，和他從淳熙元年至二年（一一七四、七五）間，擔任廣東提刑時，所聞所見的事實有關，相當可靠，不是抄襲前人的文字所可比的。文中前半段提到東南海外貿易盛行，三佛齊、大食、占城等國人到廣州、泉州互市，及金、銀流失的現象，接著提到「毗舍耶」人到泉州沿海剽掠，爲害的情形。從這段簡單的敘述，和已發現的「毗舍耶」資料比較，可以看出對「毗舍耶」人的風俗民情的敘述，各種史料是一致的。但本文件却可在下列三方面，增補及印證舊有史料：

(→)平湖（澎湖）爲泉州所轄，是中國領土的一部分。這項記載比周必大或樓鑰所記汪大猷的事蹟更爲明確，而所記的時間，比趙汝适在諸蕃志（寶慶元年，一二二五）的記錄早五十年。可見，最遲到孝宗淳熙初年，澎湖已入中國版圖。

24. 黃淮、楊士奇等編：歷代名臣奏議（臺灣學生書局影印明永樂十四年內府本，民國五十三年十二月初版）卷三四九「夷狄」，頁一五上。

25. 脫脫等：宋史（鼎文書局影印新校本，民國六十七年九月初版）卷四三三「儒林傳」「林光朝傳」，頁一二八六三。

26. 林光朝：艾軒集（文淵閣四庫全書本）卷一〇「附錄」引周必大撰光朝神道碑，頁八上。又見周必大：前引書，卷六三「朝散郎充集英殿修撰林公光朝神道碑」，頁三上。

(二)「毗舍耶」人不僅犯平湖，並且進犯泉州城外二十里名爲「北鎮」的地方，²⁷ 泉州感受的威脅，比周必大等所述乾道七年(一一七一)的入犯，更進一步。可見「毗舍耶」進犯泉州不只一次。因此，趙汝适所記淳熙年間，泉州受到「毗舍耶」的騷擾、爲害，亦屬信而可徵的事實。²⁸

(三)受「毗舍耶」人騷擾的地區，遍及閩、粵沿海。不僅泉州曾受害，潮、惠一帶也感受威脅，「莫不戒嚴」。廣東沿海受害程度甚至要大於泉州一帶。

這個文件，既然可以訂補舊資料的缺失，兼亦可補充、訂正研究「毗舍耶」的某些觀點，對於瞭解「毗舍耶」的情形，當有助益。

四、結語

綜合比較以上所列南宋有關「流求」和「毗舍耶」的史料，可以看出二者間有同異處。相同的是：二者都在泉州海域之外，性嗜殺人，喜歡剽掠，浮海爲生。而最大不同點是：「毗舍耶」人偏好鐵器，因此「所過之處，刀斧鉤鑿，爲之一空」，「擲以匙筯則俯拾之，可緩數步，官軍擒捕，見鐵騎則競剗其甲，駢首就戮而不知悔。臨敵用標鎗，繫繩十餘丈爲操縱，蓋愛其鐵，不忍棄也。」。²⁹ 顯示該地缺乏鐵器。「流求」人則「有刀梢、弓箭、劍、鼓之屬」，³⁰ 顯然鐵器較多。此外，「流求」和中國的關係，除了剽掠外，還有貿易往來，宋代以前尙且曾向中國朝貢，然宋人對「流求」的認識，仍多陳襲舊說。反之，「毗舍耶」人在南宋經常進犯閩粵沿海，引起宋人的注意，記述也較多，但雙方尙無往來貿易的痕迹。

從已發現的史料觀察，目前尙難對南宋時代的「流求」與「毗舍耶」，到底是今日的琉球、臺灣，或者菲律賓，提出肯定的答案，因此，這個問題現在依然爭論不決，所以如此，主要是目前史料還不完備。這個問題包含二個層面，一是現有史料敘述

27. 真德秀指北鎮之位置曰：「石湖寨取城五十里，舊名海口，南鎮與北鎮相對，城下之水，從此入海，潮汐所通，實爲本府內門。」見前引書，前引文，頁一六三。

28. 曹永和教授即認爲「趙汝适關於毗舍耶人的侵襲誤繫於淳熙年間」，見前引書，前引文，頁九四。盛清沂認爲曹說「甚可取信」，見前引書，頁七七。

29. 馮承鈞校注：前引書，卷上「毗舍耶」，頁八七。

30. 馮承鈞校注：前引書，卷上「流求國」，頁八五。

過於簡單，無法提供明確的方位。二是史料過於分散、零亂。南宋史料非常豐富、龐雜，必須費更多的時間，仔細爬梳所有史料，或能發現更多、更積極的證據，解決此一難題。筆者所提出上述三件新史料，固然有助於解決一些問題，仍不能解答所有疑難，其價值也顯得有限。不過，這只是一項拋磚的工作，希望因而引起研究臺灣史、琉球史及中西交通史專家，再度關切此一課題，發揚「上窮碧落下黃泉，動手動腳找東西」的精神，積極找尋史料。唯有透過更多有價值的史料，才能提供我們對琉球史及臺灣史有更完整的認識，平息無謂的討論和爭議。

參 考 書 目

- 李復：潏水集，十六卷，文淵閣四庫全書本。
- 李心傳：建炎以來繫年要錄，二百卷，文海出版社影印廣雅叢書本，民國六十九年六月初版。
- 周必大：文忠集，二百卷，文淵閣四庫全書本。
- 林光朝：艾軒集，一〇卷，文淵閣四庫全書本。
- 胡銓：宋盧陵胡澹庵先生文集，三二卷，乾隆二十二年刊本，中研院傅斯年圖書館藏。
- 真德秀：西山先生真文忠公文集，五一卷，四部叢刊初編本。
- 梁克家：三山志四二卷，收入宋元地方志三十七種，國泰文化公司影印，民國六十九年正月初版。
- 徐松輯：宋會要輯稿，二百冊，新文豐出版公司影印，民國六十五年十月初版。
- 章如愚：羣書考索，中文出版社影印明正德戊辰刻本，一九八二年六月初版。
- 脫脫等：宋史，四百九十六卷，鼎文書局影印新校本，民國六十七年九月初版。
- 黃淮、楊士奇等編：歷代名臣奏議，三五〇卷，臺灣學生書局影印明永樂十四年內府本，民國五十三年十二月初版。
- 趙汝适著、馮承鈞校注：諸蕃志校注，上、下二卷，商務印書館史地叢書，民國五十一年九月臺一版。
- 樓鑰：攻媿集，一一二卷，四部叢刊初編本。
- 謝深甫：慶元以來條法事類，存三六卷，新文豐出版公司影印，民國六十五年四月初版。
- 方豪：臺灣史（講義，未刊）
- 李東華：泉州與我國中古的海上交通，臺灣學生書局，民國七十五年元月初版。
- 吳壯達：琉球與中國，正中書局，民國三十七年九月初版。
- 施聯朱：臺灣史略，福建人民出版社，一九八〇年初版。
- 梁嘉彬：琉球及東南諸島與中國，東海大學，民國五十四年三月初版。

黃 寬 重

陳碧笙：臺灣地方史，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，一九八二年初版。

曹永和：臺灣早期歷史研究，聯經出版公司，民國七十年七月二版。

盛清沂主編：臺灣省開闢資料彙編，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發行，民國六十一年七月初版。

黃典權：「李復梁克家樓鑰周必大汪大淵諸人所記錄之臺灣」，新時代第十五卷七期（民國六十四年七月，頁八至一一。

盛清沂：「宋元臺灣史事考」，新時代第十五卷七期（民國六十四年七月）頁三至七。

陳漢光：「唐宋時代的流求文献」，臺灣文獻第二卷四期（民國五十九年十二月），頁一三一六。

張崇根：「南宋已在臺灣地區建立政權機構」，社會科學戰線一九七九年四期（一九七九年十一月）頁一九一至一九二。

朱瑞熙：「兩宋時期的臺灣」，中國古代史論叢一，福建人民出版社（一九八一年）頁三一八至三二六。

林田芳雄：「明末の東番遠征と『東蕃記』」，東洋史苑（龍谷大學第廿四、廿五合併號，昭和六〇年三月出版），頁一九一至二二三。

後記：

本文撰寫期間，承張存武先生、許雪姬小姐、顏娟英小姐借閱藏書，柳立言兄與吳密察兄代印相關中、日文資料，謹此致謝。張存武先生多年來一直鼓勵筆者研究宋代中國與域外諸國關係，並多所啓廸，尤為銘感。

又本文承中琉歷史關係會議應允另行發表，謹致謝意。